

2023年度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负责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负责住房公积金核算；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承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6个科，分别是综合科、核算科、科技信息科、业务管理科、稽核监督科、政策法规科。在东莞市民服务中心和石龙、常平、塘厦、虎门、松山湖、水乡、滨海湾等镇（园区、功能区）政务服务中心设置办事窗口。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 294. 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 88	二、外交支出	32	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00	三、国防支出	33	0.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 00
五、事业收入	5	0. 00	五、教育支出	35	0. 00
六、经营收入	6	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 00
八、其他收入	8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0. 8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 294. 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15.60	本年支出合计	57	4,315.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4,315.60	总计	60	4,315.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15.60	4,31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88	2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8	2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88	2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94.71	4,29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51	19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51	19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103.21	4,10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4,103.21	4,103.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15.60	2,805.15	1,510.45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88	0.00	20.8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8	0.00	20.88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88	0.00	20.8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94.71	2,805.15	1,489.57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51	191.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51	191.51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103.21	2,613.64	1,489.57	0.00	0.00	0.0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4,103.21	2,613.64	1,489.5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9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8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88	0.00	20.8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94.71	4,294.7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15.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15.60	4,294.71	20.8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315.60	总计	64	4,315.60	4,294.71	20.8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 294. 71	2, 805. 15	1, 489. 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 294. 71	2, 805. 15	1, 489. 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 51	191. 51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 51	191. 51	0. 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 103. 21	2, 613. 64	1, 489. 57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4, 103. 21	2, 613. 64	1, 489. 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8.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05
30101	基本工资	291.87	30201	办公费	17.91
30102	津贴补贴	1,153.0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39.22	30203	咨询费	1.9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33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17	30207	邮电费	6.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4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8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2	30211	差旅费	14.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1.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2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99	30214	租赁费	4.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38	30215	会议费	0.08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97
30302	退休费	82.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0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9.0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6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2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65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63.84		公用经费合计	24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0.88	20.88	0.00	20.8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0.88	20.88	0.00	20.8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88	20.88	0.00	20.88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20.88	20.88	0.00	20.8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5	0.00	0.00	0.00	0.00	4.05	0.82	0.00	0.00	0.00	0.00	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4,315.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31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94.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7.92万元，增长1.6%。主要变动情况：按照相关文件调整人员福利待遇，人员经费收入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8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项目“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服务及业务技术用房装修工程”，增加相应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4万元，下降100%。

主要变动情况：当年无发生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4,315.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31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805.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1.48万元，增长3.4%。主要变动情况：按照相关文件调整人员福利待遇，人员经费支出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1,510.4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2万元，下降0.3%。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31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94.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7.92万元，增长1.6%；主要变动情况：按照相关文件调整人员福利待遇，人员经费收入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8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项目“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服务及业务技术用房装修工程”，增加相应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31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94.7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6.5万元，增长0.9%；主要变动情况：按照相

关文件调整人员福利待遇，人员经费支出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8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0.8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项目“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服务及业务技术用房装修工程”，增加相应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05万元的20.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8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比2019年（疫情前）决算数减少0.16万元，降低1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82万元，完成预算4.05万元的20.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8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以及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2年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当年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2023年随着公务往来恢复正常，相关“三公”经费支出增加，“三公”经费整体上仍低于疫情前水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82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82万元，主要用于国（境）内外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9次，接待人数共71人。主要包括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前来考察、调研、座谈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1.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76万元，下降12.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以及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执行省、市财政部门规章制度，严控各种不必要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23.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3.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3.2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3.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9.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35.1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4.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3.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757.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0.8%；组织对2023年度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服务及业务技术用房装修工程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0.88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94.7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8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基本实现，资金使用绩效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法律服务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2023年度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4.44分，达到“优”等级。全年预算数4,367.43万元，执行数4,315.6万元，完成预算的98.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开展了高效宣传，多媒体发布信息量137条，网站年度访问量402.75万，提高了单位、职工依法建缴公积金的认识；调动了归集银行的积极性，稳妥推进了缴存扩面工作，新开户人数37.97万，缴存人数覆盖率为45.3%。二是完成了公积金网站、微信公众号和公积金信息系统的日常维护，对公积金网络安全和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密码应用进行升级改造，公积金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率100%，全年线上渠道业务办理量535.25万笔。三是积极推进依法行政，加强执法维权，全年依规受理公积金追缴案11,274宗，行政处罚案件8宗，成功为职工追缴资金约2.1亿元，维护了职工的合法缴存权益。四是实现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稳步增长，全年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9.35亿元，同比增长了10%，增值收益目标完成率102.4%。发现的问题主要是部分绩效目标设

置不合理，部分采购合同未能及时备案公告，存在资产月报上传不及时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二是加强采购管理合规性建设，三是加强数据上报及时性的管理。

法律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293.4万元，完成预算的9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购买法律服务提高了住房公积金中心办理行政执法案件的效率和质量；法律问题咨询推进了公积金中心依法行政和科学决策，住房公积金缴存人数覆盖率45.3%。发现的问题主要是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增强绩效观念，优化效果指标设置，增强源头约束。

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密码应用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3.4万元，执行数为212.85万元，完成预算的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部署安全设备，确保了系统网络安全稳定运行，向公众提供稳定高效的公积金业务办理服务，用户满意度高。发现的问题主要是预算绩效目标设定可量化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